

本项目为预采购，可能因意外情况终止……

泰山学院
新建学生宿舍楼、教学楼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采购
项目（2062）

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一册 项目通用部分）



采 购 人：泰山学院

代理机构：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402000329

日 期：二〇二四年二月

目 录

第一册 通用部分（本册）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一、总则	4
二、磋商文件	6
三、响应文件	8
四、响应文件	11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1
六、评审	12
七、询问与质疑	14
八、磋商费用	16
九、磋商文件解释权	16
十、信用查询	16
第二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17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4
一、资格部分	24
二、商务部分	26
三、技术部分	27
四、报价部分	27
五、其他部分	27
六、特别说明	27
第四部分 附件	28
附件 1、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8
附件 2、供应商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通过审核的证明材料	28
附件 3、供应商上一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审计报告	28
附件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29
附件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的声明	30
附件 6、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1

附件 7、信用查询	32
附件 8、报价函	33
附件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4
附件 10、商务响应表	35
附件 11、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36
附件 12、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37
附件 13、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	38
附件 14、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	40
附件 15、服务规范偏离表	41
附件 16、报价一览表	42
附件 17、报价明细表	43
附件 18、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	44
附件 19、供应商银行开户情况	46
附件 20、响应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	47
附件 21、响应文件正副本封皮格式	48

第二册 项目专用部分

第五部分 磋商邀请

第六部分 供应商须知附表

第七部分 评审办法

第八部分 技术要求及说明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第二册第八部分所述服务及货物的采购。

2、定义

2.1 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2.2 采购人，泰山学院。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2.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且具有合法资格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2.5 货物，是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服务，是指按磋商文件第八部分的要求，供应商必须承担的制造、运输、吊拉、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各项义务。

2.7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3、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3.2 供应商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基本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有效存续，具备良好的供应能力，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和良好的信誉，无不良经营行为。

2) 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从采购代理机构处登记备案、取得磋商文件。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山东）”网站（credit.shandong.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3 供应商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特定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3.4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有利害关系。

4、踏勘现场

4.1 磋商文件第二册第六部分“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3 供应商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对供货（或施工）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但供应商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5、其他

5.1 对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向供应商发出，传真和电话（手机）号码以供应商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供应商须立即予以回复确认，但供应商未回复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收到回复时，并不应当被理解为采购代理机构知道或应当知道供应商是否收到通知。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5.2 不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含电子版）均不退还。

5.3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4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5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成交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6 中小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项目对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投标进行价格扣除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政府采购仅针对所投产品中属中小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进行相应价格扣除，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 中小企业须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3) 监狱企业须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关于监狱企业的定义。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响应文件需要列出中小企业（监狱或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明细表（见附件），并符合制表要求。

(6) 《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鲁财采〔2020〕35号）第十九条规定“（三）、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发布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磋商文件

6、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磋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册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二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二册

第五部分 磋商邀请

第六部分 供应商须知附表

第七部分 评审办法

第八部分 技术要求及说明

6.2 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6.3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拟采购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4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该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5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编制响应文件。若有偏离之处，请如实在商务或服务规范偏离表中注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7、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并附加电子邮件，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7.2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报价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2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否则，即认为同意和接受该澄清。

7.4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如在规定时间内，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的各项条款未提出异议，即认为同意和接受磋商文件。

8、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报价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修改或者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供应商收到修改或补充内容后，应在2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修改或补充。否则，即认为同意和接受该修改、补充。

8.3 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和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通知为准。

8.4 磋商文件的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书面依据为准，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法律效力，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8.5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其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公开报价截止时间和报价时间，并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9、编制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其响应将会被拒绝。

9.2 供应商对多个分包进行响应的，应以分包为单位编制响应文件，每一包响应文件均需满足本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9.3 封面设置

响应文件材料封面设置包括：“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供应商名称。

9.4 响应文件资料装订

磋商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页码。大小不一的文件材料用折叠的办法整理成 A4 纸面大小，左、下侧分别对齐。磋商文件应当胶装，保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拉杆等活页方式装订，如因装订不当导致报价资料散落遗失，所造成的不利于供应商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5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资料。

9.6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目录、内容，标注连续页码，并装订成册。

9.7 响应文件的编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中第三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顺序制作。

10、响应文件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本次采购项目而相互交换的资料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如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2 除在磋商文件的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3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限期提供相应文件或决定对其响应予以拒绝。

11、报价有效期

11.1 自公开报价之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120 日历日。报价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内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

12、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各个部分，具体组成内容见第三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2.1 资信部分

12.2 商务部分

12.3 技术部分

12.3.1.1 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2.3.1.2 供应商在详细阐述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时，应注意磋商文件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文字叙述仅起说明作用，并无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可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文字叙述，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技术规格及参数要求。

12.3.1.3 如果供应商未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证明其货物是否响应磋商文件，而采取复制磋商文件技术规格相关部分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2.3.1.4 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如机械、电子、仪器仪表、软件、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及费用，供应商须全部承担。

12.4 报价部分

12.4.1 报价

12.4.1.1 报价范围：本次招标为交钥匙工程，合同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供应商只允许有一种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最终报价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包括咨询、论证、协调、专家、评审、服务费、人工费、管理费以及采购人完成委托项目工作内容并提交合格成果的全部费用、税金、利润等，包括但不限于与提供服务相关的人工、资料、知识产权等编制评审及深化修改报告、直至完成审批并提交合格资料等所需要一切费用。供应商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它费用，总价即为交付使用的价格。报价若有遗漏，均须免费提供。

12.4.1.2 供应商可对磋商文件第八部分技术要求及说明中的全部服务进行报价，也可对某一包进行报价。但对每一包货物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并保证货物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知识产权，否则，视为报价无效。

12.4.1.3 本次采购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12.4.1.4 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中报价部分（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12.4.1.5 当响应文件报价金额与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报价金额不一致时，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为准，当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当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的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当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2.4.2 供应商的成交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将会被拒绝。

12.4.3 报价币种详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12.4.4 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再次报价的机会，但每一次报价均应以书面形式确认。

12.5 电子版响应文件

- 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为上述 12.1、12.2、12.3、12.4 条款要求内容。
- 电子版介质为“U”盘，电子版文件格式：word 格式和签字盖章扫描的 PDF 版本。
- 电子版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无论成交结果如何，均不退回。
- 电子版响应文件单独密封，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2.6 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供应商应提交样品的，样品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3.1 按资信、商务、技术及报价四部分顺序排列并装订成一册响应文件，每册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供应商须知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3.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在规定处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授权代表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包括姓和名），不得用盖章（如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3.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磋商小组有权据此对其

响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四、响应文件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以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版为单位分别密封，并在密封件上标明密封件内容、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包号等。

14.2 供应商将每部分响应文件装入信袋内加以密封后，并在封签处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如无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14.3 因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密封不当或签署不当而造成响应文件被拒绝，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5.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15.2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6.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7.1 供应商可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由被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通知，且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3 和 15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回响应文件”字样。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与代理机构人员共同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密封检查无误后供应商签字确认。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达到或超过法律规定的，项目进入评审环节，由工作人员将响应文件运送至评审会议室。

18.2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采用非招标方式采购的项目现场不予公开唱价。

18.3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逾期送达的或未按要求密封的；
- 违反政府采购纪律的。

六、评审

19. 磋商小组

19.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 3 人以上单数组成。

19.2 磋商小组具有依据磋商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磋商小组成员需对评审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评委成员若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19.3 磋商小组的职责：

-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5) 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19.4 磋商小组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与会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0. 评审和确定成交步骤及要求

20.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代表拒不签字的，并不影响磋商小组所做出的结论。

20.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0.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0.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0.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0.6.1 公开发布的磋商文件中的评分细则，在评审期间，不允许做出更改。

20.6.2 供应商的评审得分是各磋商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20.7 推荐成交供应商

20.7.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0.7.2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0.8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 (1) 提供虚假响应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6)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并带有明显故意行为的；
- (7)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8) 不按规定程序及正常途径质疑、投诉，采用匿名信、匿名电话、发短信息等手段，威胁、恫吓、辱骂、恶意中伤其他相关当事人的。

20.9 响应文件的答疑与澄清

20.9.1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可以请相关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和更正，且以书面答复为准。供

应商有责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20.9.2 任何澄清和必要的解释说明的书面答复均需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授权代表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20.9.3 若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报价货物的描述前后不一致且对不一致内容无书面解释或提供官方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没有义务要求供应商澄清，在评分过程中不排除以响应性较差的内容作为标准来确定响应文件的响应及报价货物的性能情况。

20.10 关于供应商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0.10.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磋商小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及/或纠正措施。一旦该供应商被拒绝或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20.10.2 但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署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磋商小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的情形除外，该等情形包括：一旦予以拒绝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使本次采购的成本大幅上升、延误期限以至可能给采购人造成较大损失、采购人或主要用户出具明确要求维持既定结果的书面意见等。

20.10.3 在上述考虑维持结果的情形下，采购人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供应商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磋商小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

七、询问与质疑

21. 询问

21.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1.2 询问及答复既可以采取书面形式，也可以采取电话、面谈等口头方式。

22. 质疑

2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公布成交结果的日期为准），以

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22.2 质疑函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授权代表姓名、授权代表联系电话、授权代表地址、授权代表邮编。

（2）质疑项目基本情况：质疑项目的名称、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采购人名称、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3）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质疑事项 1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质疑事项 2 事实依据、质疑事项 2 法律依据：……

（4）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2.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2.4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报价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2.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22.6 质疑方式、质疑接收地址、联系部门、联系人、联系电话

22.6.1 质疑方式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山东省政府采购质疑与投诉实施办法》执行。

22.6.2 质疑接收地址：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 6636 号中海广场 8 楼 805 室；

22.6.3 联系部门：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二部；

22.6.4 联系人：宋庆群

22.6.5 联系电话：0531-82979333。

八、磋商费用

23. 成交服务费

23.1 成交服务费收取标准：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24. 公证费/见证律师费

24.1 公证费/见证律师费的收费标准：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九、磋商文件解释权

25. 磋商文件解释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十、信用查询

26.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山东”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27.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

28.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9.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报价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报价被拒绝。

30. 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截止时点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第二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本项目为预采购，可能因意外情况终止……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方式：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人（全称）：泰山学院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就_____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服务地点：泰山学院指定地点。

3. 服务内容和范围：_____

二、工期

_____。

三、服务标准

符合甲方要求及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2. 合同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供应商项目经理：_____

六、资金来源

七、付款方式

八、合同融资事项

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启动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鲁财采（2020）31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付款账户管理的通知》

【鲁财采（2021）4号】文件相关要求，本合同可用于“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简称融资平台）进行质押融资，如本合同已通过融资平台质押融资，融资平台将生成“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确认单”，回传“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推送至采购人。

采购人应根据“确认单”信息，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未经相关贷款金融机构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合同条款；
- （4）服务标准和要求；
- （5）图纸（如果有）；
- （6）服务费用报价表；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承诺

1. 采购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供应商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开展服务工作，确保服务质量和效率，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责任。

3. 采购人和供应商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月 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泰山学院 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人执肆份，供应商执壹份，代理机构贰份。

采购人：（公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1 采购人委托供应商实施提供本项服务工作，供应商承诺提供并完成此项服务工作。

1.2 服务阶段：_____

1.3 服务内容：_____

1.4 服务的进度安排：按甲方要求。

1.5 服务的机构、职责与人员配备安排

1.5.1 服务机构。供应商按照服务内容和目标要求成立服务机构如下：_____。

1.5.2 职责。服务机构在项目经理领导下，按照职能要求和目标任务确定工作职责，于项目启动后三日内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1.5.3 人员。供应商根据部门职能和采购人需要配备有关专业人员。

1.6 服务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工作完成之日止，供应商提供服务的同时，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服务工作推进情况和进展。

第二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2.1 采购人应向供应商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图纸、信息等，并给予供应商开展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协助，在适当时候指定一名代表与供应商联系。

2.2 采购人应为供应商就项目服务推进提供正当工作便利，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2.3 除了合同第一条所列的技术人员外，供应商还应提供足够数量的称职的技术人员来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供应商应对其所雇的履行本合同的技术人员负完全责任并使采购人免受其技术人员因执行合同任务所引起的一切损害。

2.4 供应商应根据服务的内容和进度安排，按时提交技术报告及有关资料。

2.5 供应商为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前往供应商驻地和考察提供必要的设施和交通便利。

2.6 供应商对因执行其提供的服务而给采购人工作人员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但这种损害或损失是由于供应商人员在履行本合同的活动中的疏忽所造成的。供应商仅对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负责。

2.7 供应商对本合同的任何付出和所有责任都限定在供应商因付出专业服务而收到的合同总价之内。

第三条 服务报酬

3.1 计取依据：_____

3.2 本合同总价包括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和技术费用，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供应商因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采购人所发生的费用。如发生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合同总价可经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调整。如采购人所要求的服务超出了本合同附件一规定的范围，双方应协商修改本合同总价，任何修改均需双方书面签署，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3 服务价款支付：_____

3.4 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采购人将以上述方式或比例予以付款。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服务报酬时，供应商按照财务制度提供发票。

第四条 保密

4.1 由采购人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供应商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采购人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供应商。

4.2 合同有效期内，双方采取适当措施对相关资料或信息予以严格保密，未经一方的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4.3 一方和其技术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保密信息，另一方有义务予以保密，未经其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使用或泄露从他方获得的上述保密信息。

第五条 税费

5.1 国家根据税法对甲乙双方征收的与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乙双方各自方负担。

第六条 保证

6.1 供应商保证其经验和能力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富有效率且迅速地开展服务，其合同项下的服务由胜任的技术人员依据双方接受的标准完成。

6.2 如果供应商在其控制的范围内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原因向采购人提供本合同附件一中的工作范围内的服务不能令人满意，采购人可将不满意之处通知供应商，并给供应商三天的期限改正或弥补，如供应商在采购人所给的期限内未能改正或弥补，所有费用立即停止支付，直到供应商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提供令采购人满意的服务为止。

第七条 服务成果的归属

7.1 所有提交给采购人的技术报告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采购人的财产，供应商在提交给采购人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和编制索引。

7.2 供应商可保存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包括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但未经采购人的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第八条 转让

8.1 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无论是采购人或是供应商均不得将其合同权利或义务转让或转包给他人。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水灾和其它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和不能克服的事件而影响其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的，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将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及时通知另一方。

9.2 受影响的一方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责任。受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消除后尽快通知另一方。

9.3 双方在不可抗力事故停止后或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有效期和/或有关履行合同的预定的期限相应延长。

第十条 仲裁

10.1 因本合同履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可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0.2 除非另有规定，仲裁不得影响合同双方继续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第十一条 语言和标准

11.1 除本合同及附件外，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所有往来函件，供应商给采购人的资料、文件和技术咨询报告、图纸等均采用中文。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12.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为服务工作结束且支付完毕服务报酬后失效。。

12.2 所有对本合同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等均以书面完成并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生效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双方之间的联系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12.4 补充条款： / 。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一、资格部分

序号	证明材料	提供形式	备注
1	★ <u>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件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2	★ <u>供应商上一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审计报告</u>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3	★ <u>供应商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通过审核的证明材料</u>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4	<p>★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1. 在山东省内注册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p> <p>1.1 上述供应商参加山东省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按要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详见附件），并对《承诺函》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发现虚假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予以处罚。</p> <p>1.2 上述供应商可提前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自行查询本单位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p> <p>1.2.1 对于供应商自行查询反馈有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费信息的，以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审查环节查询的信息为准，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查询的信息不做为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审查的依据；</p> <p>1.2.2 对于供应商自行查询无反馈相关信息的，除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前款“1.1”所述《承诺函》外，供应商还须进一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即投标截止前一段时间由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或税款缴纳银行回单等证明材料（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印花税等任意一</p>	<input type="checkbox"/> 原件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种均可，个人所得税除外）及截止前一段时间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网上打印的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

1.3 在资格审查环节，采购代理机构将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查询上述提供《承诺函》的供应商近六个月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情况。对于反馈有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费信息的，视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对于反馈无相关信息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前款“1.2.2”所述证明材料进行审查，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2. 未在山东省内注册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上述供应商参加山东省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1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须提供投标截止前一段时间由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或税款缴纳银行回单等证明材料（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印花税等任意一种均可，个人所得税除外）。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2.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须提供投标截止前一段时间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网上打印的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3.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3.1 在山东省内注册的供应商

无需提供前款所述《承诺函》，但须提供相应材料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并对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3.2 未在山东省内注册的供应商

	须提供相应材料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并对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的声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件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件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7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山东）”（www.creditsd.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本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附在响应文件内。 （注：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出具相关证明材料，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注册地非山东省的供应商，须提供注册地省份相关网站查询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件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8	★磋商文件第二册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件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说明：

1、供应商必须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1、2、3、4、5、6、8 项，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2、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相关证明资料原件必须密封，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与响应文件一并递交，逾期拒绝接收。

3、★要求提交的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胶装于响应文件中。

二、商务部分

1、★报价函（详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详见附件）

3、★商务响应表（详见附件）

4、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并提供能证明其业绩属实的合同复印件（详见附件），

同类项目的界定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 5、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或供应商认为其它应介绍或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三、技术部分（未提供格式的可自拟）

- 1、供应商的详细介绍
- 2、针对本项目的项目理解
- 3、针对本项目的设计方案
- 4、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
- 5、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
- 6、针对本项目工作质量保障措施
- 7、针对本项目安全保密措施及培训方案
- 8、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
- 9、服务规范偏离表（详见附件）
- 10、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或供应商认为其它应介绍或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 11、磋商文件第二册评分细则中涉及到的其他内容

四、报价部分

- 1、★报价一览表（详见附件）
- 2、★报价明细表（详见附件）

五、其他部分

- 1、中小企业声明函等（若不属于，可不提供）（详见附件）
- 2、供应商银行开户情况（详见附件）
- 3、响应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详见附件）

六、特别说明

以上格式中标注“★”的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提供，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一律为无效报价。除“★”内容外，其他给定格式可以根据需要进行微调，没有的格式可以自行设计。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标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2、供应商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通过审核的证明材料

（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3、供应商上一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审计报告

供应商上一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审计报告

（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政府采购活动前，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和采购文件关于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格要求。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供应商全称：（盖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注：

1、★在山东省内注册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以上承诺函，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按无效报价处理。供应商须对《承诺函》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发现虚假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予以处罚。

2、★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无需提供本《承诺函》，但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按无效报价处理。

3、★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无需提供本《承诺函》，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按无效报价处理。

（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的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的声明

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_____（项目编号： _____），
就该项目第____包做出响应并递交了响应文件。

我公司具备履行该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成交后能够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6、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在参加本次报价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单位没有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报价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成交资格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信用查询

信用查询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山东)”(www.creditsd.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本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

注：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出具相关证明材料，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注册地非山东省的供应商，须提供注册地省份相关网站查询记录。

附件 8、报价函

报价函

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的竞争性磋商项目，为此，我方就本项目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同意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成交，我方将按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保证，你们有选择成交供应商的权利。
- 5、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成交服务等，遵守贵机构有关磋商的各项规定。
- 6、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7、响应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日历日。
-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_____（姓名、职务或职称）为我公司本次_____（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项目的授权代表，并授权其全权代表我方办理本次磋商、签约的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人代表身份证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包号： _____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服务期			
成果交付期			
付款方式			
.....			
.....			

备注：商务条款如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报价处理。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1、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中标通知书	验收报告 (如有)	
...								

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同类项目合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3、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13-1、人员配备方案

（格式自拟）

12-2 拟派项目组人员配备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岗位	职务	职称	备注
...								

需提供需提供包括不限于社保证明、学历证明、工作经验证明等资料。

13-3 负责人简历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项目任职	
资格资质、 证书等					
毕业学校	_____年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				
负责人同类项目经验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说明	项目特别之处	采购人及联系电话	
...					
备注					

需提供需提供包括不限于社保证明、学历证明、工作经验证明等资料。

附件 14、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

货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格式自拟）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6、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费用名称	报价（单位：元）
1	报价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2	优惠承诺	
3	是否完全响应磋商文件	响应磋商文件
4	备注	

注：本表须另提供三份，单独密封，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7、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合价（元）		小写： 大写：			

注：

该表格中的“总价”必须与附件《报价一览表》中的“总价”相等。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18、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

18.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鲁财采〔2020〕35号）第十九条规定“（三）、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发布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8.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提供）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日期：_____年 月 日

18.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注：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附件 19、供应商银行开户情况

供应商银行开户情况

供应商需提供其在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中登记的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 1、账户为供应商基本户的，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 2、账户为供应商非基本户的，提供开户银行开户证明复印件。

以上信息为供应商成交后合同付款信息，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合同款支付的一切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附件 20、响应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

响应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版\资格资质原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加盖供应商公章

响应文件封口格式

请勿在 年 月 日 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启封

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 21、响应文件正副本封皮格式

响应文件正副本封皮格式

响应文件

（ 正 / 副 本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址：

联系电话：

日期：